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hnson Electric Holdings Limited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9**)

自願公告

最新業務發展 – 成立合資企業

本公告由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德昌汽車電氣有限公司正與一家中國工業公司 （「**合資方**」）磋商訂立兩份股權合資協議（「**合資協議**」），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兩家股權合資企業（「**合資企業**」）。

第一家合資公司將主要作為在中國銷售、業務發展、應用工程及客戶服務的渠道，而第二家合資公司將作為人形機器人硬件模組及系統集成子系統的工程設計、開發及生產基地。預期本集團及合資方將分別向合資企業投資約人民幣 7,500 萬元（相當於約 1,050 萬美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簽訂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合資協議仍有待磋商。

由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按本集團的預期投資金額計算，合資協議項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5%，故根據合資協議擬成立的合資企業並不構成須予公佈交易，亦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有關申報、公告或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合資協議尚待磋商，故不保證將予執行。成立合資企業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適時就合資協議

的進展情況作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穗中及汪浩然；非執行董事汪顧亦珍、麥汪詠宜及汪建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Catherine Annick Caroline BRADLEY、Michael John ENRIGHT、劉美璇、Patrick Blackwell PAUL、Christopher Dale PRATT 及 David Alan ROSENTHAL。

承董事會命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
鄭麗珠
公司秘書

香港，2025 年 7 月 1 日

www.johnsonelectric.com

* 僅供識別